

##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传华先生的通知，王传华先生对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 一、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6年3月17日，王传华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高管锁定股）500万股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给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个人融资，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6年3月17日起至双方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传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2,709.87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26%。其中本次王传华先生办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的股份总数为500万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93%，占公司总股本的1.78%。至此，王传华先生累计质押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9,400万股，占王传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3.96%，占公司总股本的33.48%。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化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